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有股份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根据周和平先生与邱丽敏女士签署的《离婚财产分割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周和平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157,186,627 股过户至邱丽敏女士名下，将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沃尔达利”）持有的沃尔核材股票 24,943,300 股过户至邱丽敏女士名下。周和平先生本次股份变动系离婚财产分割导致，未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其股份锁定承诺。

2019 年 9 月 1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周和平先生已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157,186,627 股过户至邱丽敏女士名下，本次股份分割的过户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1 日，中登公司已办理完成过户手续。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相关内容。

二、进展情况介绍

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18 日，沃尔达利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邱丽敏女士转让公司股票共计 24,943,3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方式	转让时间	转让价格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19 年 9 月 17 日	4.80 元/股	12,471,650	0.99%
	大宗交易	2019 年 9 月 18 日	4.60 元/股	12,471,650	0.99%
合计				24,943,300	1.9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和平先生和邱丽敏女士就本次离婚财产分割约定的股份分割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本次股份分割完成后，周和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89,563,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6%，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邱丽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82,129,9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7%；沃尔达利不再持有沃尔核材股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